

向下扎根，從我做起

路加福音 16:10 “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在大事上也忠心；在最小的事上不義，在大事上也不義。”

在 2018 年最後一週，我們商場發生了一件事，一位職員把兩個正價出售的 Pie 以半價賣給了另一位職員，當時被總公司的 Security 在監控中發現，負責出售的職員當即停職兩週後辭退，另一名職員兩週後也停職，估計結果是一樣的，這其中一位是我們部門的經理。爲了節省 \$16 元，導致失去自己的工作，值得嗎？或許當初她們以爲這都是很小的事，又不偷不搶，又不是沒有付錢，沒什麼大不了的，其實這種貪小便宜的心態會慢慢滋長，有第一次就會有以後，相信她們也不是第一次這樣做的。如果預知今天的結果她們還會這樣做嗎？

中國有句古語：“勿以惡小而爲之，勿以善小而不爲”。意思就是不要因爲是小小的壞事就去做，不要因爲是件較小的好事善事就不做。警示我們即便是很小的壞事都不能做，但再小的好事就一定去做。聖經上的教導也是如此。路加福音 16:10 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在大事上也忠心；在最小的事上不義。在大事上也不義。在 19:17 “好，良善的僕人，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，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。”箴言 14:1 “智慧婦人，建立家室；愚妄婦人，親手拆毀。”

反思自己，我一向有一種觀念，只要大原則上不違反，大事上不含糊，其他都是小事。潛意識上對一些做法想法是聽之任之。在過去的幾年，我也熱心參與侍奉，也願意幫助別人，可能別人都覺得挺好的。但我內心知道，自己有很多很多不足，很簡單至今也沒有連續看完整本聖經，看似小事容易做的事，就是不願意做，相反看電視劇聽音樂逛街倒是樂意。想想爲什麼呢？

如果自己就像一棵樹，我不能說自己沒有根，但起碼根淺，不要說東岸的颶風刮過來一定倒，就是灣區大點的風暴也會吹得搖搖欲墜。今年教會主題是“向下扎根”，牧師在主日信息也講到怎樣扎根，就是多讀聖經，詩篇 1:2 “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爲有福！”不能停止教會聚會，踊躍參加教會的團契，查經班，主日學。禱告會等等，使自己的生命與基督有連結。一棵樹大風刮來容易倒下，但我相信我們在一片樹林裏，彼此相依，彼此扶持，再大的風也不容易刮倒我們。最後是禱告神，多禱告，多有力量，少禱告，少有力量，不禱告，沒有力量。

其實這已經爲我明確今年的目標：向下扎根，從我做起。首要的是今年內把整本聖經讀完。有神的話語滋潤，有聖靈的幫助，有肢體的鼓勵扶持，自己的根扎實了，信仰堅固了。就會做到在最小的事上忠心。

